

关于长江期货-长享顺添利4号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调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公告

发布日期: 2024-04-15 11:22:15

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作为“长江期货-长享顺添利4号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的管理人，结合本计划的运作情况，根据《长江期货-长享顺添利4号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相关约定，决定在本计划固定开放期将本计划下一个运作周期（2024年4月26日（含）至2024年10月25日（含））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综合调整为3.3%/年。

风险提示：本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，仅是管理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，并非管理人向委托人作出的预期收益，更非管理人向委托人做出保本保收益的承诺。管理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委托人作保本或保收益的承诺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12日

[打印本页](#) [关闭本页](#)